

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

陕路党发〔2017〕14号



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徐金托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经集团公司2017年4月28日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徐金托同志任路面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徐金托同志第三工程公司党委委员职务；

马朝鲜同志路面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书记职务，另有任用。

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

2017年5月10日

抄送：集团公司党委委员，各领导，各部门，档（四）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

2017年5月10日发

共印 21 份